

证券代码：832936

证券简称：万达重工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## 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集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，地点为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## 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举行。

## 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 9:00-12:00。

## (七) 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 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 | 832936 | 万达重工 | 2025年12月26日 |

### 2.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| 议案编号    | 议案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| 投票股东类型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普通股股东  |
| 非累积投票议案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 1       |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              | √      |
| 2       |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） | √      |
| 3       | 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           | √      |

#### （一）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

议案内容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#### （二）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）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，根据相关规定，拟同步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、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制度经股东会审议后实施，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。

（三）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，根据相关规定，拟同步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制度经股东会审议后实施，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4、法人委托非法定代表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29日14:00-17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新港大道

邮政编码：451161

联系电话：0371-62538571（传真同号）

联系人：刘保国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会议为期半天，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（二）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6日